

证券代码：002685

证券简称：华东重机

公告编号：2024-044

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7月26日通过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4年7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其中董事沈龙强和独立董事苏晓东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翁杰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收购厦门锐信图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并增资的议案》

会议同意公司与厦门锐信图芯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锐信图芯”）、许清河、南京锐锋聚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锐锋聚信”）及梁宏磊签署《关于厦门锐信图芯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》。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投前估值收购锐信图芯股权并增资，即以不超过11,250万元向许清河、锐锋聚信收购其持有的锐信图芯合计37.50%股权（对应注册资本126.2626万元），并以不超过3,000万元认购锐信图芯新增的注册资本33.67万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持有锐信图芯43.18%股权，公司为锐信图芯的单一最大股东，同时有权决定其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，锐信图芯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本次交易尚未完成审计评估工作，尚未确认最终交易对价。本次交易增资款、股转款等相关金额暂按照3亿元投前估值测算，待审计、评估工作完成后由各方协商确定最终估值后，再按照估值变化相应调整，并另行签订相关协议。

本次交易待审计评估完成后，将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核通过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《关于拟收购厦门锐信图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并增资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29日